**《**招标文**件》**

****

**项目名称：35kv高压电缆供电电力设计**

**招标单位：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8日

**招标文件**

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就“**35kv高压电缆供电电力设计**”现进行招标采购，我公司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诚邀请具有相关资质及履约能力的供应商参加投标，具体事项如下：

**一、招 标 人：**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35kv高压电缆供电电力设计**

**三、投标时间：**

**技术投标时间：2023.06.14**

**商务投标时间：2023.06.18下午16:00前**

**四、技术联系人： 赵金波 李爱国**

**联系方式： 13153532152** 13081620522

**邮 箱：** 13153532152@163.com

1. **商务联系人：** 郭松 13361369836
2. **投标地点： 山东省招远市国大路268号**
3. **邮 编：**265400

**八、投标保证金： 8000元**

 **汇款资料：**

**单位名称：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

**帐 号：5000 6473 3510 017**

**开 户 行：恒丰银行招远支行**

**投标保证金，在竞标结束后，无息返还。中标方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无息返还；中标方放弃中标权利，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返还。未缴纳投标保证金、标书费的，一律不能参与开标。**

**开标需要先进行技术投标，确定技术方案，再进行商务投标，未确定技术方案的商务投标，开标时一律作废。**

**技术投标需要将技术方案以邮件的形式发送到我公司技术联系人的邮箱中（联系人：赵金波）；商务投标可以将标书及报价单邮寄或直接送达商务投标地点（联系人：郭松），邮寄及送达地址：山东省招远市国大路268号106室采购部，标书务必要密封。也可将电子版投标文件以邮件的形式发送到邮箱中：jinbaocg@chinajinbao.com及sdjbzb@163.com。**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1. 投标要求

1.经办者需提供由投标人出具的授权书（盖公章），代表该投标人全权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并签订一切文件。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项目需求设计整体解决方案，制定项目配置及实施方案，进行分项报价，并提供方案说明及服务承诺。

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完整、准确的投标文件，保证所指定的解决方案满足招标人所提出的项目全部要求，并对所有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招标人保留与投标人的报价进行商务谈判的权利，同时保留对投标人的客户进行咨询（不涉及商业机密内容）的权利。

5、在参与本次招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或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且不予返还投标保证金：

①采取弄虚作假的方式，提供虚假的信息或资料；

②存在不正当竞争，如：串标、陪标现象；

③存在贿赂、威胁、利诱等行为，妄图影响招标的真实性、公正性；（该行为将被记录在案，永久性取消投标资格。）

1. **投标无效**

有以下情形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1. 逾期未送达投标文件的；
2. 未按规定递交密封投标文件的；
3. 投标文件的编制、内容与招标文件存在明显差异或不符的；
4. 未加盖公章或无授权委托书的；

**三、投标文件的构成**

1、资质文件；

①营业执照

②授权委托书

③企业资质及行业认证文件资料

④产品专利

1. 项目**实施案例**及相关资料；
2. 项目方案

①电力设计清单及详细资料

②《高压电缆设计解决方案及服务内容》

③项目设计

④电力设计实施进度计划及人员安排

⑤售后服务方案

⑥应急预案

4、报价

提交《35kv高压电缆供电电力设计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数量或工程量、单价、增值税税费等。

5、标书要求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者根据上述要求，将有关资料整理做成标书，标书要求一正一副。

**四、保密**

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涉及的所有资料，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部分** **付款及工期要求**

**一、付款要求**

1、付款形式：（电子）承兑汇票；

2、付款方式：

2.1、①预付款30%；②电力设计完成并通过招远规划处等部门审查合格备案及甲方验收合格付款60%；③质保金10%（一年后付清）；预付款，需开具同等金额银行履约保函后才能付款。

2.2、①电力设计完成，通过招远规划处等部门审查合格备案及甲方验收合格付款90%；②质保金10%（一年后付清）。

2.3、或者比上述两者更优越的付款条件。

**二、工期要求**

1、交电力设计图纸日期：合同签订后 7 日。（见技术要求分项交期要求）

2、交电力设计图纸地点：招远市国大路268号

**第三部分 技术指标及规格要求**

1. 标的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35kv高压电缆改造电力设计 |  | 份 | 1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1. 技术要求：

1、设计单位必须具有电力工程方面的设计资质，并出具相关电力设计方面的资质证书。

2、本次电力改造工程：由供电公司单家变电站内沿北园路及招金路敷设一条规格240平方（仅供参考）的35kv高压电缆至铜箔金都事业部（金晖路229号）,满足生产用电需求。

3、设计单位根据甲方提出的要求，需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实地勘查路径，并根据甲方提供的用电负荷、变压器容量等相关数据，合理确定高压电缆规格型号。

4、设计单位负责施工图设计全过程的设计任务，与招远规划处进行沟通联系，解决设计当中存在的问题。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和内容深度要求完成设计工作，并对其设计质量全面负责，确保电力设计图纸通过招远规划处审查，满足甲方施工准备与施工、调试与竣工验收、审计的全面要求。设计单位全程跟随电力施工单位，随时为施工单位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电力施工工程顺利进展。

5、设计方案需优化各种因素，确保施工时间最短、施工费用最低。

6、设计方式:按照国家及山东省电力行业标准及招标方提出的要求。

7、电力设计过程中所产生的的费用均由投标方负责；

8、投标方与招标方先签订《安全生产、环保管理协议》，严格遵守招标方公司的相关规章制度，在电力勘查及设计过程、施工过程中造成的任何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均由投标方承担全部责任。

9、质保期1年。

三、保证条款

1、中标方依据合同及招标方要求按期将设计图纸送至招远规划处及招标方。

2.因中标方所供电力设计图纸给招标方造成其他方面的相关损失，中标方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四、交期

交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7 日。中标方负责按期将设计图纸送至招远规划处及招标方。如逾期收到设计图纸，按合同应按合同总值的20%支付违约金给买方，招标方可直接从设计费中扣除。如招标方逾期付款，按合同标的金额千分之一/日支付违约金给卖方。

五、有关知识产权

因执行本合同的需要,投标方提供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电力设计及其他知识产权,招标方有永久的使用权等权利，投标方应保障招标方在使用时不会发生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业机密等情况。若发生侵害第三方权利的情况, 投标方应负责与第三方交涉,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 并对因为该侵权行为给招标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事项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注：**

**以下为合同模板，投标方参入即认可合同模板所有条款。**

**35kv高压电缆供电电力设计合同**

**甲方（采购方）：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供货方）： XXX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国家及山东省勘测设计的相关法律的法规和规章，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助配合、确保该设计工程顺利完工，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及合同额：**

自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招远供电公司单家变电站沿北园路及招金路敷设一条35kv高压线路至山东金都电子有限公司铜箔金都事业部高压控制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35kv高压电缆供电电力设计**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XXX (￥:XX) 含XX增值税及电力设计过程产生的所有费用等  |

**二、交货地点、时间、方式**

1.交设计图纸地点：山东省招远市国大路路268号；

 2.交设计图纸时间：在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并向甲方提交相关资料，根据招远规划处相关要求进行设计，并将设计图纸及设计方案报送招远市规划处进行审查。电力图纸设计要求符合规划处、招远市供电公司和甲方供电要求，确保按电力设计后的35kv线路能够顺利通过甲方公司验收并成功送电。如因甲方付款及其他不可预知的的原因等因素造成的工程延期，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顺延设计工期。

**三、付款方式**

**1.预付款：**签订合同，甲方以银行承兑（6个月）支付乙方合同总价30 % 做为预付款，即RMB XX元，（大写）：人民币XX 万元整），乙方10个日历日内开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交付甲方；

**2.发货款:电力**设计图纸通过规划处审查批准后，乙方提前10个日历日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日历日内以银行承兑（6个月）支付乙方合同总价30 % 的款项，即RMB XX 元，（大写）：人民币XX万元整）；

**3.验收款：**设计图纸完成，且35kv高压电缆送电成功后，收到乙方开具的剩余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10个日历日内以银行承兑（6个月）支付乙方合同总价30% 的款项，即RMB XX元，（大写）：人民币XX万元整）；

**4.保固款：**质保期期满后，双方确认无任何纠纷 15日历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10 %的款项，即RMBXX元，（大写）：人民币XX万元整）。

**（以上付款方式根据中标通知书）**

**四、设计时间和验收**

1.乙方负责电力设计过程中产生的费用；、

2.设计时间;签订合同后，7天完成电力设计并上报规划处备案；

3.验收标准：双方共同依据设计技术标准进行设计的验收；

**五、设计技术标准**

1.以《技术附件》文件为准（**若无技术附件，此项可列入技术要求**），乙方必须保证合同标的设计的质量符合相关部门的要求，否则按违约处理；

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设计标准满足国家及甲方所在地的最新环保标准，否则按违约处理。

**六、培训与售后服务**

1.乙方负责免费对甲方相关人员的技术培训，并能使甲方人员能够理解透彻电力设计图纸的水平；

2.保固期为设计验收合格后的12个月（以甲方出具的验收单为准）；

3.在保固期内，如设计出现设计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之内响应，24小时之内到甲方工厂免费解决问题。若乙方不能于24小时之内进行解决问题，则甲方自行或由第三方解决问题，其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负责。因设计质量问题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并从质保金中扣抵，不足部分乙方仍需赔偿。

4、在电力施工过程中，乙方全程跟随施工单位，随时为施工单位解决电力施工过程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电力施工能够顺利开展。

**七、安全事项**

乙方在电力勘查及设计过程中，应遵循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安全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并签订《安全施工协议》，若由于乙方责任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且甲方有权从货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仍需赔偿。

**八、违约责任**

1.非甲方原因，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完成设计交付、每迟延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设备未达到合同要求，除其他条款已有约定外，还应按合同总值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需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甲方有权自应付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仍需赔偿，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须返还甲方前期支付的所有费用。

 3.由于乙方设计错误，给甲方造成损失时，乙方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并视损失大小承担相应的赔偿。

 4.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减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5.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设计费。

 6.乙方必须具备电力工程设计资质，按照合同规定的进度提交设计资料，并对其质量全面负责；并在电力施工过程中全程提供咨询服务，指导施工。乙方负责施工图设计全过程的设计任务，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和内容深度要求完成设计工作，满足甲方施工准备与施工、调试与竣工验收、审计的全面要求。图纸设计完成后，高压电缆改造设计经招远市规划处相关部门审核合格后备案。未达到以上要求，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及时采取合理措施避免损失的进一步扩大并以传真、电话等最快方式通知另一方，经合同另一方认可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可全部或部分免除因该不可抗力导致的合同迟延或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的责任。双方在不可抗力事故停止后或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条件相应延伸，如果不可抗力事故持续九十天以上时，任何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合同。

**十、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高压电缆改造电力设计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所有权侵权行为。

2.侵权保证：当出现乙方电力设计知识产权侵权情形（包括因甲方使用该设计图纸而构成对他人知识产权侵犯为由被提起诉讼、仲裁或其它赔偿请求时），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条款**

本合同履约地：山东省招远市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合同履约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二、 反贿赂**

乙方承诺坚决杜绝向甲方业务人员及亲属赠送财物的贿赂行为，若有此行为，乙方同意按合同总额的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从货款中直接扣除、解除合同并取消供货商资格。

1. **保密**

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因签订本合同获得和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包括双方洽谈的情况、签署的任何文件，包括合同、协议等文件中所包含的一切信息、客户名单、采购数据、定价政策、财务资料、进货管道等。

**十四、其它**

1.本合同一式3份，甲方2份，乙方1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所有附件均须双方签字盖章，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任何对本合同的修改和/或补充，必须以书面形式经双方共同签字盖章后，方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山东金宝电子有限公司（章） 乙方：XX

单位地址：招远市国大路268号 单位地址：XX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招远支行 开户银行：

账 号：1606 0217 0902 4200 204 账 号：

税 号：9137 0000 6134 2205 47 税 号：